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2026年 08 月 0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离任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人首席信息官

2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信息官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李强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6-08-07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是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转任其他岗位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七届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按规定进行备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08 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富国稳健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8 月 0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稳健添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稳健添颐债券
基金主代码	02707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朱征星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朱晨杰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朱征星
任职日期	2026年 08 月 07 日
证券从业年限	12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2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助理分析师、固收分析师、固收高级分析师、固收研究负责人；自 2019 年 8 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助理、固定收益基金经理、固定收益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总监助理；现任富国基金固定收益投资部固定收益投资副总监兼固定收益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006134 / 富国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0年 11 月 20 日 / – 511310 / 富国中证 10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 04 月 13 日 / 2022年 02 月 08 日 012273 / 富国汇鑫金融债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 07 月 08 日 / – 007197 / 富国中债 1-5 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 12 月 06 日 / – 000197 / 富国目标收益一年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2年 01 月 27 日 / – 511520 / 富国中债 7-10 年政策性金融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 2022年 06 月 19 日 / – 018266 / 富国中债 7-10 年政策性金融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 2023年 04 月 07 日 / – 017710 / 富国增利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3年 05 月 24 日 / – 019178 / 富国瑞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3年 11 月 16 日 / – 023507 / 富国安丰 60 天持有期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 2025年 06 月 26 日 / – 000104 / 富国丰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6年 07 月 29 日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 / 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08 日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聘富国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8 月 0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国远见价值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096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新正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蒲世林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新正
任职日期	2026年 08 月 07 日
证券从业年限	6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6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香港鮑尔太平有限公司上海代表处分析师，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智能权益投资部部门总经理助理，基金经理；自 2025 年 9 月加入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富国基金养老金投资部权益投资经理，兼任富国基金权益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 基金名称 / 任职日期 / 离任日期 006335 / 浙商全景消费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1年 6 月 18 日 / 2024年 9 月 11 日 010539 / 浙商智多金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2年 10 月 24 日 / 2025年 09 月 22 日 010552 / 浙商智选领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2年 12 月 16 日 / 2025年 09 月 22 日 013231 / 浙商智多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3年 4 月 17 日 / 2025年 09 月 22 日 010381 / 浙商智选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 9 月 11 日 / 2025年 09 月 22 日 007368 / 浙商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 9 月 11 日 / 2025年 09 月 22 日 009568 / 浙商智多宝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 9 月 11 日 / 2025年 09 月 22 日 006102 / 浙商丰利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4年 9 月 11 日 / 2025年 09 月 22 日 010515 / 富国天兴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2026年 04 月 20 日 /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无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硕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 / 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有关规定向中国证监会上海监管局备案。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08 日

证券代码：605089　证券简称：味知香　公告编号：2026-040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
- 投资金额：人民币 1,000 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味知香”）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

尽管本次公司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了低风险、流动性好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现金资产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金额

本次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119 号”文核准，公司公开发行 25,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 28.53 元 /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13,250,000.00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 66,632,642.5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46,617,357.50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苏公 W[2021]B035 号）。

发行名称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1年 4 月 21 日
募集资金总额	_71,325.00_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_64,661.74_ 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 累计投入进度（%） /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年产 5 千吨的食品用发酵菌液及年产 5 万吨发酵调理食品项目 / 97.12 / 2024年 1 月 研发检验中心和信息化建设项目 / 6.33 / 2027年 12 月 营销网络和培训中心建设项目 / 10.31 / 2027年 12 月 补充流动资金 / 100.00 / 不适用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注：累计投入进度计算日期为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四）投资方式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投向系向银行购买结构性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银行在存款到期后向公司支付全部人民币本金，并按照规定向公司支付利息。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如有）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分行单位人民币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中国建设银行	结构性存款	94天	1,000	保本浮动收益	0.65-1.80	否	是	否

（五）最近 12 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21.63	0
2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2.75	0
3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1.30	0
4	结构性存款	4,000	4,000	6.29	0
5	结构性存款	1,900	1,900	3.05	0
6	结构性存款	2,000	2,000	6.24	0
7	定期存款	5,142	5,142	1.19	0
8	结构性存款	5,000	5,000	3.26	0
9	结构性存款	6,900	6,900	6.55	0
10	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52.93	0
11	结构性存款	6,900	6,900	9.00	0
12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1.06	0
13	结构性存款	6,970	6,970	6.62	0
14	定期存款	1,370	1,370	0.59	0
15	结构性存款	6,970	6,970	10.16	0
16	结构性存款	1,370	1,370	1.79	0
17	结构性存款	6,990	6,990	10.19	0
18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1.50	0
19	定期存款	7,000	7,000	1.13	0
20	结构性存款	7,000	7,000	4.56	0
21	结构性存款	7,300	0	0	7,300
22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1.57	0
23	定期存款	7,000	0	0	7,000
24	结构性存款	1,000	1,000	1.11	0
25	结构性存款	1,000	0	0	1,000
合计				154.47	15,3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6,042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12.91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利润（%）					233.34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2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5,3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4,700

二、审议程序及中介机构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品种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12 个月，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使用期限自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使用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公司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行使现金管理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公司保荐机构已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较高、流动性较好、风险较低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遵守审慎投资原则，严格筛选发行主体，选择信用好、资金安全保障能力强的发行机构。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投资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进行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定期对所有投资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和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与此同时，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提高暂时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并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苏州市味知香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688793　证券简称：倍轻松　公告编号：2026-048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财务总监辞职及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财务总监夏小梅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夏小梅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 2026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相关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张纯利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一、财务总监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夏小梅	财务总监	2026年 6 月 26 日	2026年 11 月 30 日	个人原因	否	不适用	否，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夏小梅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所负责的相关工作已妥善交接，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正常运行。夏小梅女士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夏小梅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宁波倍松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66,284 股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其辞去财务总监职务后将继续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

夏小梅女士担任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聘任财务总监的情况

为确保公司财务管理工作的顺利开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7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同意聘任张纯利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纯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财务总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8 日

附件

张纯利简历

张纯利先生，199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厦门理工学院财务管理专业，管理学学士学位。2014 年 7 月至 2024 年 4 月，历任永辉超市股份有限公司预算分析专员、预算分析负责人、省区财务负责人；2024 年 4 月至今，任深圳市倍轻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销售财务副总监。

张纯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亦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经查询核实，张纯利先生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第五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8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 ETF 联接		
基金主代码	022897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5年 5 月 13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合同》、《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 7 月 31 日		
下属基金的基金代码	022897	022898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 ETF 联接 A	华宝标普港股通低波红利 ETF 联接 C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2043	1.1989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13,404,500.06	11,102,934.30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的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 /10 份基金份额）		0.0960	0.096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6 年度的第三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 8 月 11 日
除息日	2026年 8 月 11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 8 月 12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红利再投资确认日为 2026 年 8 月 12 日，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其现金红利将按 2026 年 8 月 11 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6 年 8 月 13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选择现金分红方式的投资者的现金红利款将于 2026 年 8 月 12 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权益登记日当天基金账户或基金份额处于冻结状态的，以及基金份额在途的（例如已办理转托管转出，但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其基金份额相应的收益分配方式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3）本次收益分配公告已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复核。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的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和红利再投资。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本次分红权益登记日前未作收益分配方式选择的投资者适用于现金分红。

2、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申购和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天有效赎回和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3、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机构查询和修改收益分配方式。如投资者在不同销售机构选择的收益分配方式不同，将按照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之前最后一次选择的收益分配方式为准。凡希望修改收益分配方式的，请务必在 2026 年 8 月 10 日交易时间结束之前（含该日）办理变更手续。

4、选择现金分红的投资者如果应分得红利款小于 10 元将自动转为红利再投资份额。

5、投资者欲了解有关分红的情况，可到本基金销售网点或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查询。本公司客服中心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本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分红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3020　证券简称：立方制药　公告编号：2026-027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产品中选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立方制药”）于近日拟中选了国家组织药品联合采购办公室（以下简称“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的第 12 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6 年 8 月 3 日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产品拟中选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

联合采购办公室于 2026 年 8 月 6 日发布《关于公布第 12 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结果（GY-YD2026-1）的通知》，现将相关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中选产品基本情况

序号	药品名称	规格包装	适应症
1	甲磺酸多沙唑嗪缓释片	4mg*14片 / 板，1 板 / 盒	良性前列腺增生对症治疗；高血压的治疗。
2	美阿沙坦钾片	40mg*14片 / 板，2 板 / 盒 80mg*14片 / 板，2 板 / 盒	适用于治疗成人原发性高血压。

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产品销售情况如下表：

序号	药品名称	2025年度销售收入 / 万元	占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比例	2026年第一季度销售收入（未经审计）/ 万元	占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营业收入（未经审计）比例
1	甲磺酸多沙唑嗪缓释片	10,340.95	6.66%	2,631.94	7.09%
2	美阿沙坦钾片	2026年 5 月 19 日获批上市，尚未产生销售收入。			

本次集中采购是联合采购办公室组织的第 12 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结果将于今年内实施，具体执行日期以各地发布通知为准，采购周期自中选结果执行之日起至 2029 年 12 月 31 日。采购周期内，医疗机构将优先使用已勾选厂牌的本次药品集中带量采购中选药品。若后续与医疗机构签订采购合同并实施，将进一步提高产品市场占有率，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发展具有积极的影响。

三、风险提示

上述中选产品最终约定采购量尚未确定，采购合同签订等后续事项及对公司的影响程度尚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合肥立方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8 日

关于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8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109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08-10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08-10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08-10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 A	博远增益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109	009110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000.00	1,000,000.00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博远增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自 2026 年 8 月 10 日起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如单个账户单日申购、定期定额、转换转入申请金额累计超过 100 万元（不含本数，本基金 A、C 类基金份额合并计算），本基金管理人有权选择部分或全部拒绝。

（2）自 2026 年 8 月 12 日起，本基金将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3）在本基金限制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公司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等业务。

（4）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boyuanfunds.com）或拨打博远客服热线（0755-29395858）咨询相关情况。

博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8 日

关于国投瑞银恒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 5000 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国投瑞银恒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国投瑞银恒信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 3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 20 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 200 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 50 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在履行清算程序后终止《基金合同》，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同时基金管理人应履行相关的监管报告和信息披露程序。

截至 2026 年 8 月 7 日，本基金已连续 30 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特此提示。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本基金进入清算程序后将不再办理申购、赎回等业务，敬请投资人关注相应的流动性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人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

3、投资人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ubssdic.com）查阅《基金合同》全文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80-6868、0755-83160000）咨询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

特此公告。

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8 日

证券代码：300790　证券简称：宇瞳光学　公告编号：2026-054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获悉持股 5%以上股东张品光先生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期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张品光	是	3,390,000	6.02	0.65	2024年 05 月 06 日	2026年 8 月 6 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张品光	是	3,360,000	5.97	0.64	2024年 05 月 21 日	2026年 8 月 6 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	6,750,000	11.99	1.29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张品光	56,306,457	10.77	20,545,100	13,795,100	24.50	2.64	13,795,100	100	42,511,357	100
张品章	4,707,167	0.90	3,220,000	3,220,000	68.41	0.62	3,220,000	100	1,487,167	100
合计	61,013,624	11.67	23,765,100	17,015,100	27.89	3.25	17,015,100	100	43,998,524	100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三、其他说明

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其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属可控范围内。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质押及风险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相关文件；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东莞市宇瞳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7 日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 年 08 月 08 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公司名称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离职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副总经理

2.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副总经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倪彪
离任原因	个人原因
离任日期	2026年 08 月 06 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经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规定向监管机构备案。

特此公告。

中信保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08 日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投资关联方承销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有关规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基金托管人同意后，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了江苏先锋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先锋精科”）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优先配售，先锋精科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为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托管人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先锋精科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现将本